



富马高科

NEEQ: 872901

安徽富马高科技园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良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亚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应林
电话	0555-8338510
传真	0555-8338510
电子邮箱	fmgk-872901@163.com
公司网址	www.fmkjy.com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21,105,824.25	731,282,422.17	-1.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012,388.35	329,522,014.65	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6	2.06	0.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82%	23.2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14%	48.5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875,895.37	70,240,006.99	-10.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65,364.24	-8,798,596.58	-43.95%

公司同受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较上年增加一个子公司: 安徽浦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邦餐饮”)。浦邦城市运营服务(安徽)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浦邦餐饮, 浦邦餐饮成立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元。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